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名称：浙江省网 2027 年-2028 年管道线路土建施工框架项目

项目编号：ZY26-SH103-GC1475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浙江省网 2027 年-2028 年管道线路土建施工框架项目（项目名称）已按要求履行了相关报批及备案等手续，项目业主为国家管网集团浙江省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国家管网集团浙江省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为提高管道线路土建类隐患缺陷的治理效率，强化施工管控，缩减同质化招标工作量，拟计划开展管道线路土建施工框架招标工作。 如有其他情况，招标人可以提前 30 天发出书面通知，单方决定终止合同或合同的部分服务内容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本项目包含 3 个签约主体，分别是国家管网集团浙江省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国家管网集团联合管道有限责任公司西气东输分公司，国家管网集团川气东送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2.2 建设地点：浙江省内

2.3 建设工期：202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内有效。如果合同履行期间，招标人停止/不再需要中标人服务，招标人有权提前 30 天发出书面通知，单方决定终止合同或合同的部分服务内容且不承担违约责任。在有效期截止日前如新的框架协议招标结果未生效，本框架协议采购结果可以延期执行，延期一般不超过 6 个月。子合同建设工期以子合同约定工期为准。

2.4 招标范围

本框架适用范围为完成公司内部立项审批的 2027 年-2028 年管道线路土建施工框架项目，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水工保护类：挡土墙、防冲墙、截水墙、护岸、护坡、护底、截排水沟、过水面等维修维护。 （2）巡线通道类：巡线便道等维修维护。 （3）埋深不足类：管道、光缆埋深不足整治。 （4）地面标识类：警示牌移位、加密桩移位、标志桩移位、加装桩套等标识标准化整改。 本项目不包含单项施工费用达到 400 万元及以上的依法招标项目。

2.5 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不划分标段。

标段编号：标段一

标段描述：浙江省金华、衢州、丽水地区管道线路土建工作;本标段不包含单项施工费用达到 400 万元及以上的依法招标项目。包含浙江省网、西气东输、川气东送所有管线。

标段编号：标段二

标段描述：浙江省台州、温州、宁波地区管道线路土建工作；本标段不包含单项施工费用达到400万元及以上的依法招标项目。包含浙江省网、西气东输、川气东送所有管线。

标段编号：标段三

标段描述：浙江省杭州、嘉兴、绍兴、湖州地区管道线路土建工作；本标段不包含单项施工费用达到400万元及以上的依法招标项目。包含浙江省网、西气东输、川气东送所有管线。

本项目投标人可同时参加三个标段投标，每家投标人只能在一个标段中标。三个标段评标及授标顺序为：标段一、标段二、标段三。若投标人在前序标段评审中，被推选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该投标人可继续参与后续标段的评审，但不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3.1.1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须提供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扫描件）

3.1.2 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以下任意一项资质：（1）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2）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3）市政施工工程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须提供资质证书扫描件）

3.1.3 投标人须具有许可范围为建筑施工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须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

3.2 财务要求

投标人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投标人需提供近1年度（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内容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财务审计报告应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mof.gov.cn/）取得赋码且可查验）；根据法律要求不需要提供审计报告的小微企业或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可提供近一年度（2025年度）投标人财务部门出具的财务报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不足一个财务年度的，可提供投标人财务部门出具的财务报表。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显示其存在资不抵债情形的，投标将被否决。

3.3 业绩要求

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至少具有一项油气长输管道线路土建施工类或油气长输管道线路工程建设项目业绩。（提供合同或委托方出具的证明材料的扫描件，若上述证明材料不能体现出业绩特征，需提供其他补充证明资料；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或交（竣）工时间为准）

3.4 信誉要求

3.4.1 投标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4.2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未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曾被列入现已移出的视为未被列入）。

3.4.3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项目负责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wenshu.court.gov.cn）查询无行贿犯罪。

3.4.4 投标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未被“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http://jzsc.mohurd.gov.cn/asite/jsbpp/index）列入黑名单，或虽然被“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http://jzsc.mohurd.gov.cn/asite/jsbpp/index）列入黑名单但移除黑名单日期在开标截止日之前的。

3.4.5 未被国家管网集团或招标人列入黑名单（曾被列入现已移出的除外）

3.5 人员要求

3.5.1 项目经理要求：

（1）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或市政公用工程或机电工程专业 贰 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提供证书扫描件。（提示：提供的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须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 号）的要求，注意证书时限及签字。评审时，评审委员会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jzsc.mohurd.gov.cn/home）对以上内容进行查验。）

（2）项目经理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 B 类）（须提供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

（3）2023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拟派项目经理以项目经理（负责人）身份至少担任过 1 项油气长输管道线路土建施工类或油气长输管道线路工程建设项目业绩。 项目经理的业绩证明须提供以下有效证明资料之一： 1）能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合同主要页原件扫描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施工承包范围页、体现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姓名页、合同签署页等内容）； 2）合同主要页以及业主出具的其担任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的盖章证明文件的扫描件； 3）工程交工验收文件的扫描件，需由其作为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代表施工方签字。 以合同签订时间或工程交工验收文件签署时间为准。

3.5.2、安全总监 ：安全总监（HSE 负责人）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 C 类）（须提供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

3.5.3 拟派项目经理、安全总监（HSE 负责人）须是投标人自有员工，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人员劳动合同主要页或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的扫描件

3.6 其他要求

3.6.1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3.6.2 联合体要求：不接受。

3.6.3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投标人须在国家管网电子招标平台（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完成注册。未经注册的投标人在国家管网电子招标平台首页进入“投标人入口”进行注册。

4.2 完成注册的投标人，请于北京时间**2026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7 日 17：00** 前登录国家管网电子招标平台（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下载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不收取标书费，但须完成 4.4 操作。

4.3 本次招标项目为全流程网上操作，完成本次投标工作投标人需要使用 CA，未办理 CA 的投标人，需进行企业 CA 注册。CA 注册有一定周期，请及时办理以免影响本次项目。CA 办理问题请致电在线客服（010-58515511），在线办理网址为：https://online.bjca.org.cn/v2/#/?channelId=ekVET3dBVEO=#reloaded。

4.4 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须在中国石油招标中心招标文件购买平台上交纳，招标文件获取期间须完成报名程序，投标人须登陆中国石油招标中心招标文件购买平台（网址：http://www2.cnpcbidding.com/#/wel/index）选取报名项目后完成标书费支付手续**（标书费为 0 元）**，登陆账号和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招标平台一致，密码需要重新设置。投标人首次登录需通过手机验证码登录，登录后设置登录密码，提交成功后可以同时使用户名密码或手机验证码登录。如未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注册过的潜在投标人需要先登录“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进入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注册并通过平台审核。如遇到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注册操作问题可咨询技术支持团队相关人员。咨询电话：4008800114，根据语音提示直接说出“电子招标”（系统将自动转接至人工座席）。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本次招标为电子招投标，投标文件采用数据电子文件，投标人可通过“国家管网电子招标平台”在线参与开标。***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在线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前，投标人应当使用投标客户端及 CA 为投标文件加密。**

5.2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详见 6.1，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客户端生成加密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国家管网电子招标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在线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前，投标人应当使用投标客户端及 CA(改为密码)为投标文件加密。未按规定时间和方式提交电子文件和电子签到，因投标人的原因导致电子投

标文件不能打开的，招标人不予受理。**投标截止时间未被系统成功传送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将不被系统接受，视为主动撤回投标文件。**

5.3 纸质文件：本项目无需递交纸质文件。

5.4 潜在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保证金：标段一，6 万元；标段二，6 万元；标段三，4 万元。

①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自助购买系统（网址：http://www2.cnpcbidding.com/#/wel/index）个人中心中进入订单列表，点击已缴纳的标书费订单，点击订单详情，点击投标保证金递交详情，可以获取保证金收款路径及电汇金额，成功缴纳保证金后，可通过订单页面进行查询缴纳状态。（操作路径：登录商城→个人中心→订单列表→订单详情→投标保证金详情）

②投标保证金电汇必须由投标人基本帐户单独汇出，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帐户，不接受投标人分公司、其他单位名义代缴或个人名义的汇款。

请各投标人注意：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自助购买系统”中填写的标书费发票开票信息，必须与交纳投标保证金单位信息、中标服务费发票开票信息保持一致，如果出现不一致情况，将影响该笔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网上开标）：2026 年 12 月 1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6.2 开标地点（网上开标）：国家管网电子招标平台（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

6.3 开标说明：本次招标采取网上开标方式，所有投标人可准时进入国家管网电子招标平台（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开标大厅参加在线开标仪式，不再集中组织线下开标仪式。投标人应准时参加线上开标，解密时间规定为 30 分钟，投标人需使用 CA(密码)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对开标记录进行电子签名（签名时间为 10 分钟）；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国家管网电子招标平台（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国家管网集团浙江省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兴五路 7 号

联 系 人：郑丽娜

招标机构：中国石油物资上海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普陀区陕西北路 1726 号

项目负责人：马天祥

电　　话：　　15906671712

项目联系电话：19539498233
项目联系邮箱：19539498233@163.com
异议受理电话：021-31030317
异议渠道：国家管网电子招标平台

2026年11月10日

附件：废标条款一览表

序号	评审因素	具体条款或注意事项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2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3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4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5	资质要求	1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须提供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扫描件） 2 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以下任意一项资质：（1）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2）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3）市政施工工程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须提供资质证书扫描件） 3 投标人须具有许可范围为建筑施工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须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
6	财务要求	投标人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投标人需提供近 1 年度（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内容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财务审计报告应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mof.gov.cn/）取得赋码且可查验）；根据法律要求不需要提供审计报告的小微企业或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可提供近一年度（2025 年度）投标人财务部门出具的财务报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不足一个财务年度的，可提供投标人财务部门出具的财务报表。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显示其存在资不抵债情形的，投标将被否决。
7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2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未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曾被列入现已移出的视为未被列入）。 3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项目

		负责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wenshu.court.gov.cn）查询无行贿犯罪。 4 投标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未被“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http://jzsc.mohurd.gov.cn/asite/jsbpp/index）列入黑名单，或虽然被“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http://jzsc.mohurd.gov.cn/asite/jsbpp/index）列入黑名单但移除黑名单日期在开标截止日之前的。 5 未被国家管网集团或招标人列入黑名单（曾被列入现已移出的除外）
8	业绩要求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至少具有一项油气长输管道线路土建施工类或油气长输管道线路工程建设项目业绩。（提供合同或委托方出具的证明材料的扫描件，若上述证明材料不能体现出业绩特征，需提供其他补充证明资料；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或交（竣）工时间为准）
9	项目经理要求	（1）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或市政公用工程或机电工程专业 贰 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提供证书扫描件。（提示：提供的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须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 号）的要求，注意证书时限及签字。评审时，评审委员会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jzsc.mohurd.gov.cn/home）对以上内容进行查验。） （2）项目经理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 B 类）（须提供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 （3）2023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拟派项目经理以项目经理（负责人）身份至少担任过 1 项油气长输管道线路土建施工类或油气长输管道线路工程建设项目业绩。 项目经理的业绩证明须提供以下有效证明资料之一： 1）能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合同主要页原件扫描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施工承包范围页、体现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姓名页、合同签署页等内容）； 2）合同主要页以及业主出具的其担任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的盖章证明文件的扫描件； 3）工程交工验收文件的扫描件，需由其作为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代表施工方签字。 以合同签订时间或工程交工验收文件签署时间为准。

10	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	（1）安全总监（HSE 负责人)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 C 类）（须提供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 （2）拟派项目经理、安全总监（HSE 负责人)须是投标人自有员工，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人员劳动合同主要页或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的扫描件
11	联合体投标人（如有）	不接受
12	禁止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
13	投标内容	标段编号：标段一 标段描述：浙江省金华、衢州、丽水地区管道线路土建工作;本标段不包含单项施工费用达到 400 万元及以上的依法招标项目。包含浙江省网、西气东输、川气东送所有管线。 标段编号：标段二 标段描述：浙江省台州、温州、宁波地区管道线路土建工作；本标段不包含单项施工费用达到 400 万元及以上的依法招标项目。包含浙江省网、西气东输、川气东送所有管线。 标段编号：标段三 标段描述：浙江省杭州、嘉兴、绍兴、湖州地区管道线路土建工作；本标段不包含单项施工费用达到 400 万元及以上的依法招标项目。包含浙江省网、西气东输、川气东送所有管线。
14	建设工期	202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内有效。如果合同履行期间，招标人停止/不再需要中标人服务，招标人有权提前 30 天发出书面通知，单方决定终止合同或合同的部分服务内容且不承担违约责任。在有效期截止日前如新的框架协议招标结果未生效，本框架协议采购结果可以延期执行，延期一般不超过 6 个月。子合同建设工期以子合同约定工期为准。
15	工程质量	符合国家、行业现行工程质量验收、评定统一标准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工程质量评定结论为合格。
16	投标有效期	自开标之日起 90 日历日
17	投标保证金	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保证金：标段一，6 万元；标段二，6 万元；标段三，4 万元。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4.1 规定
18	权利义务	符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中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规定

1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工程量清单
20	偏离	不允许不利于招标人的偏离
21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中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规定
22	投标报价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报价，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
23	其他	满足国家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情况。 存在以下情况，将被否决投标： 1.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2.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者属性相同的(因招标平台文件编制或电脑系统默认导致的除外);不同投标人从同一投标单位或同一自然人的互联网协议地址(经评审的 IP 地址)、或从同一电脑(网卡序列号、硬盘序列号均相同)下载招标文件或者制作、上传投标文件的。 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